

证券代码：874358

证券简称：泰来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4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60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11 月 28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3.5047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姜燕北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结合自身发展特点，为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，拟定了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该方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本次

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,000,000.00 元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32 元(含税)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姜燕北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姜燕北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	
		普通股股东	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0			
1	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 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	√	
	（子议案）		

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《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5-065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关于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

北京泰迪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8 日